

**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将于2018年10月30日届满，公司于2018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、电话等方式，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。本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，于2018年10月26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由各位董事一致推选贾清先生主持，应到董事5名，实到董事5名，公司监事、保荐代表人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审核，一致同意推选贾清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一致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同意选举贾清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战略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的委员，并经公司董事讨论和投票，一致通过了各委员人选，并由各委员会根据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推选出了各委员会的召集人。选举贾清、黄庆安、黄晓军为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贾清任主任委员；选举李玉萍、黄庆安、

黄晓军为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李玉萍任主任委员；选举黄庆安、李玉萍、庄小正为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黄庆安任主任委员；选举李玉萍、黄庆安、黄晓军为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李玉萍任主任委员，以上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同意任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，同意聘任贾清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；聘任黄晓军先生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；同意聘任汪建中先生、赖一松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；聘任周瑜君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；聘任陶涛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以上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》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审核提名，同意聘任钟在祥先生担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，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同意聘任钟在祥先生担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审核提名，同意聘任邓加兴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0月29日